



合众人寿关于调整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贷款利率及受益人预期收益率的信息披露公告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人寿”)于2014年购买了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国投”)设立的“创鑫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和“创鑫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总金额为46.97亿。合众人寿于2015年9月25日召开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信托计划融资方关于下调贷款利率至7.8%/年的申请,自2015年9月1日起执行。

以上两只信托计划基础资产所属融资主体为永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地产”)。由于永泰地产系我公司关联方,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此项交易属重大关联交易,现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交易双方:合众人寿与永泰地产。
- 二、定价政策:在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不得损害公司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合法权益的原则下,该信托计划下调贷款利率和预期收益率约定的交易条件公允合理,定价参考市场价格进行。

三、交易目的:此两笔信托计划涉及总投资额46.97亿



元，金额较为巨大。根据信托合同约定：“信托计划满一年后融资方可选择提前结束”。在利率下行的趋势下，我公司若出现巨额现金回流，将面临重新进行投资配置，公司将面临投资收益率、投资期限、融资方信用水平等再投资风险。

本次调息符合我公司资产负债匹配管理的要求，合理配置资产，获取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稳定公司整体金融产品投资收益水平。

四、交易的内部审批流程：此项交易经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的影响：此项交易属于我公司正常的投资运作行为，在现有监管规定要求下签订调息申请以相关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利益以及利益输送等情况。此项交易完成，对我公司偿付能力影响较小，符合监管规定。

六、独立董事意见：此项关联交易亦经我公司独立董事审慎审查，独立董事同意此项交易。

特此公告。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